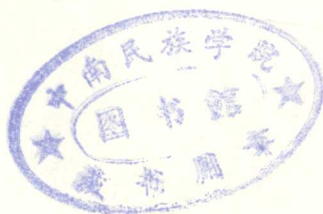


673099

台灣土著成年習俗



0189167

陳國鈞



# 目次

一、前言	1
二、中外有關著作的概述	3
三、各族成年習俗的分析	7
四、各族成年習俗的比較	8
五、各族成年習俗的變遷	3
六、總結	5

## 插圖

圖一：阿美族成年男子的盛裝圖

圖二：泰雅族成年女子的盛裝

圖三：布農族成年男子入山狩獵

圖四：卑南族男子各年齡階級的服飾

圖五：卑南族的少年會所

圖六：卑南族的青年會所

圖七：魯凱族的男子會所

圖八：魯凱族女性祖先像之一

圖九：魯凱族男性祖先像之二

圖十：魯凱族會所之神

圖十一：魯凱族會所中的傳令牌

圖十二：曹族的男子會所

圖十三：曹族男女在會所前共舞

圖十四：雅美族男女出外的裝束

圖十五：邵族男女的裝束

圖十六：泰雅族成年男女的面紋

## 一、前言

在我們人的生命過程中，從兒童轉爲成人，誠是很重要的一大改變，這因爲兒童生活與成人生活大爲不同之故。在人類社會中，人在兒童時代，是最快樂的，最自由的，是完全不要負責任的時期，父母疼愛其兒女，都是任其自由行動，要玩便玩，要睡便睡，不忍多加管束，除了十分的淘氣侵害他人之外，怎樣頑皮，也多放任，也許父母以爲會淘氣的孩子，才是健康的孩子，而笑逐顏開，反之，看到孩子終日沉默，發呆，便會憂慮其有隱疾。

兒童進入成年時代，就是當了大人，回想過去的童年好像做夢似的，再也不能回復以前兒童時代的自由放任的生活，從此，他一定要像大人樣子，要和別的大人往來，遵守大人的禮俗，負起大人的責任，並享受大人的權利。

在任何人類社會中，這種從兒童轉入成人境界之時，都認爲是人生的重要階段，而

且在每一家中都視之爲重大事件。遠在原始時代，早就爲人類所重視，凡是一個兒童達到成人之年，例須舉行隆重的成年儀式，以紀念之，謂爲成年的開始禮，亦無不可，或則簡稱爲「成年式」、「成年禮」、「成年祭」等。這種成年儀式的作用，也宛如官吏要經過就職的儀式一般，都可說是一種「見證的儀式」，乃是在大庭廣衆之前公開證明他已是成人的方法。同時，這種成年儀式也是爲了鍛鍊一個青年的能力，藉以鞏固社會制度的。

這一種固有的舊習俗，直至今日還是多少存在於各地民族之中，可說它在原則上大致相同，不過在細節上却已發生了很多的變化。要之，在世界各地的民族社會中，我們還可以見到各種不同的成年習俗。例如我國漢族在古代所謂男的「冠禮」與女的「笄禮」，也便是一種成年的儀式。按我國古禮，男子二十而冠，就是男子年滿二十爲成人之年，而行冠禮，又女子年滿十五爲成人之年，亦爲許嫁之年，而行笄禮。這種古代的冠笄之禮，行之甚久，至今也有改變，僅於我國漢族的婚嫁舊俗中，還可約略見其遺跡。男子於婚前數日中卜一吉日，坐於堂上，由尊長中全福者爲之梳髮，改髮式，戴新帽，這就是「冠禮」，女子於出嫁時，亦由全福婆用線捻拔面毛，稱「捻面」，並挽髮作結

，擗上笄釵，稱「上頭戴髻」，這也就是「笄禮」。又例如台灣漢族的舊俗中，小兒滿周歲後，須抱至寺廟燒香拜神，以紅繩一條掛於小兒頸上，以示受神庇護，謂之「棺綫」，以後每年携兒到寺廟燒香，並換新頸繩，稱爲「換綫」，直至兒童長達十六歲，認爲成人之年，於農曆七月七日護佑神生辰，由父母再携兒到寺廟謝神，並脫去頸繩，是曰「脫綫」，這也是行成年之禮。不過，此舉純出於迷信的心理，而成爲民俗上一種迷信行爲的習慣。

至於台灣的土著社會中，各族也都有不同的成年習俗，而且各自保持其原始特質者甚多，形成爲台灣土著社會的一個重要特色。但它在各族之間，繁簡與寬嚴不一，尤其它與各族原有的年齡階級，男子會所，以及青年訓練制度等，並行而有關聯，這都是值得我們分別加以研究的。本文乃以筆者調查得來的資料爲主，就台灣土著社會中有關成年習俗加以分析和比較，並說明其變遷狀態，期能獲得比較深切的了解。

## 二、中外有關著作的概述

當筆者着手本專題的研究時，第一步是想先找到一些中外學者著作中有關於台灣土

著在成年方面的記載，以便有所參考。現在，我們先對這些前人有關的幾本著作，略述於後，以求得個大概的認識。

在中外學者之中，對於台灣土著的研究，自然以中國學者為最先。在明末以前，要以紀元第三世紀初葉，三國時東吳沈瑩的「臨海水土志」中所記的「夷州民」為最古者。其後，有南宋樓鑰的「奴婢集」卷八十八汪大猷行狀，趙汝适的「諸蕃志」卷上毗舍耶條，元代汪大淵的「島夷志」，明末周嬰遠遊篇中的「東番記」等。但這一些著作，祇能視作間接的史料，都沒有關於成年習俗的具體記載。有清一代，對於台灣土著的著作漸多，較重要的，則有黃叔瓚的「台海使槎錄」（內有番俗六考，赤嵌筆談，番俗禮記等），季麒光的「台灣雜記」及「海外集」，郁永河的「裨海紀遊」，「番境補遺」，及「海上紀略」，孫元衡的「赤嵌集」，林謙光的「台灣紀略」，劉良璧的「台灣風土記」，滿人六十七的「台海采風圖考」，胡鐵花的「台灣日記」，以及康熙末年至乾隆中葉所修諸府縣志中的番俗章等，但這一些著作，也都瑣碎而無系統，正如「齊諧之志怪」，只是聊備談助而已，其中仍然沒有關於成年習俗的具體記載。

外國學者之中，對台灣土著的研究，則以西方學者領先。在日據時代以前，西方人

士中，如十七世紀時有荷蘭傳教士 Georc Canditius 的「台灣要略」（其英譯收於甘爲霖 William R. Campbell 所著「荷蘭人統治下的台灣」Formosa under the Dutch, 1903, London。）其後，如 1885—86 年 Taylor 的「The Aborigines of Formosa」1887 年 Laconperie 的「Formosa, Characteristic Traits of the island and its aboriginal inhabitants」，1893 年 Cordier 的「Lilledex Formosa」，1896 年 Georc Leslic Mackay 的「From Far Formosa」等，但這些著作上的記載，都只是語焉不詳，過於簡略，也沒有關於成年習俗的具體報導。

一八九四年，即光緒二十年，中日之戰後，清廷敗於日本，台灣爲日本所佔。他們爲了解「番情」，因而對於山地方面的調查與研究，不遺餘力。最早者爲一八九九年，就有伊能嘉矩與栗野子之丞合著的「台灣番人事情」（明治卅年）。又有鳥居龍藏的「紅頭嶼土俗調查報告」，及「L. Etude Anthropologique」。大正二年至十年期間，臨時台灣舊慣會所編的「蕃族調查報告書」（八冊），「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」（五卷八冊），「台灣蕃族圖譜」（二冊），「台灣蕃族誌」（一冊），「台灣蕃族慣習研究」（八冊），共廿七巨冊，洋洋乎大觀。其後，至二次世界大戰以前，先後有不少的專

著，較爲重要者，如小泉鐵的「蕃鄉風物志」與「台灣土俗誌」，移川之藏，宮本延人，馬淵東一等的「高砂族系統所屬的研究」，岡田謙的「未開社會的家族」與「未開社會的研究」，古野清人的「高砂族祭儀生活」，淺井惠倫的「高砂族傳說集」，鹿野忠雄的「東南亞民族學先史學研究」與「圖說民族學——紅頭嶼雅美族」，千千岩助太郎的「高砂族住家的研究」等。以上這些著作，都已對於民族學研究工作下了很深的功夫，也都是值得我們珍視的業績。但其中有關於成年習俗方面的，如在伊能嘉矩，古野清人，岡田謙等著作，以及蕃族調查報告書裏，都只是偏重在少數幾個族（阿美、卑南、魯凱、排灣、曹族等）的年齡階級與集會所二者，很少再能提及其他的，即使有一點點，也只是微不足道的。況且他們的研究，都是好幾十年以前的事，至今已有不少的變動，這裏可以不必再多引述了。

以上所舉述者，像是一篇流水賬，對於中外學者著作中有關的記載，大多已有提及。

總而言之，過去的中外學者對於台灣土著各族的成年習俗，其著述實在太少。雖則，台灣光復以來，已有多數年，我國學者之中不少參加台灣民族學的研究工作，但是，直

到現在為止，還沒有人在這一方面作較有系統而詳盡的研究，可說這是特別欠缺的一部份。所以，我們在這裏，可以知道現在若是從事這一方面的研究和調查，那是極有意義而不可忽略的，這可以說是補充前人不足的重要工作。在筆者來說，這也可以說是一個新的嘗試了。

### 三、各族成年習俗的分析

對於台灣土著成年習俗的前人有關著作，已略如上述。在這裏，筆者根據自己歷年調查所得的一些資料，經過初步整理以後，現在把每一個族中有關成年習俗方面的種種情形，試作分析說明，逐一敘述於後（以各族人口數目的多少為次序）：

#### (一) 阿美族：

他們原是典型的母系氏族社會，也實行一種典型的年齡階級制度，在台灣土著各族之中，是最為特殊者，自然也是較為進步而細密的。

他們的年齡分期，可以台東馬蘭社為例，分為五期，每一期的稱號如下：①嬰兒期，稱 *ripot*。②幼兒期，稱 *kamanai*。③少年期，未加入組織者，稱 *pekaronai*。④成

年期，因其責任事務不同，分 *mixininai*、*mirmurumai*、*paravirai*、*itokarai* 等階級。⑤長老期，平時稱 *maritonai*，祭禮時稱 *isuweai*。

這最後的長老期，是最受特殊尊敬與享受的退休階級。他們的階級服從與敬老尊長的制度，適用於生活各方面，在祭禮時，宴飲時尤須嚴格依照各人的長幼級組，排定座位，而部落中分配餽贈時，亦須嚴格依所屬級組而決定其分配量的多少。

該族總人數，約六萬餘人，為台灣土著各族中人數最多，亦分佈最廣的一族，以居於花蓮、台東兩縣沿海的平地村落為主。我們發現他們的成年習俗是因居住地區的不同而有異。茲就調查所得的資料，分為四區言：一為北部花蓮南勢地區的；二為中部花蓮秀姑巒地區的；三為中部花蓮玉里地區的；四為南部台東馬蘭地區的。

先就北部花蓮南勢的阿美族言（指花蓮吉安鄉，包括現有的荳蘭、薄薄、里漏三社）。他們行一種嚴格的年齡組織。凡是男子均須行成年禮，在未行成年禮之前，為未加入組織的時期，一直生活在自己家庭之中的。一個少年男孩 *naministai*，到十四、五歲時，必須加入年齡組織的預備級，先行接受短期的體格與武術的訓練，這可以說是未成年以前的一種訓練。

在過去，他們的男子是以十八歲，始為成年，也即從此由少年期進入了青年期，必須經過一次正式的成年禮，稱 *marenren*，原義為賽跑，或競走。此禮原定每七年舉行一次，而決定其參加組織的專用級名，是由會所長老以當年大事命一新名，是終身不變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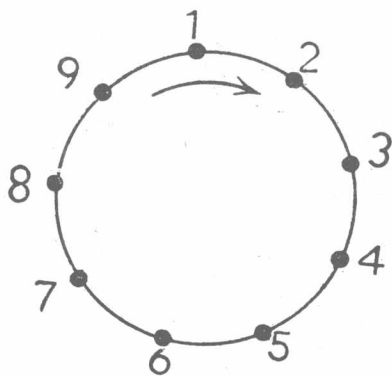
每次舉行成年禮前，需要一個月前的準備，例如齋戒，學習歌舞，練習跑步等活動。全社該年齡組織的青年，都集合於野外訓練。除了歌舞外，在食的方面，可分三個階段，第一個十日為第一階段，本來三餐，改為早晚兩餐，本來吃三碗飯，改為兩碗飯，第二個十日為第二階段，每日又改為兩餐，各吃一碗飯，第三個十日為第三階段，每日又改為全部不吃，至多喝些米湯，飲水亦祇能以竹管吸之。雖然是這樣的規定，但要視身體如何而定。這項的訓練，乃是勇氣和毅力的表現。每一次的集中訓練，亦分組舉行，大多是志同道合的在一起，而不限於人數的組合。同時，每次訓練的地點，也是有一定的，以野外沒有人到的地方練習為佳，大多是一社的社界之外。昔時，每社均有一道堅固的竹牆，四方各有一門出入。

在上述一個月的準備中，主要的為演講、歌唱、舞蹈、學跑等訓練，要求很嚴格，

而且都有一定集合時間，猶如現在的軍訓般。每一種訓練，由每組中善於此項活動者出眾領導，上一級的人僅是在旁指導連絡，並可以木棍打之，以求姿勢的正確。他們在白天，自己在外練習，晚上則回到會所 *tarang*，練給上級人看，並接受上級的批評和指導。

每一組中均有其領導人，這不一定是年齡最大者，而主要的是看他的能力、口才和力氣而定，這是很自然形成的。這個領導人，稱為 *babuluai*，有些是組織人，或是自然產生的。*babuluai* 為發起人，常是 *Papulai* 的預備者，其年齡多係較大者。*babuluai* 在一百個參加組織的人中，約有三個，每二十人中，約有一個 *misatatai*。每一級通常為八十人至一百人左右。每級中均有級長一人，副級長兩人。例如筆者調查時的報告人是該族長老李基明先生，他在年輕時的級名，為 *maowai*，係在日據時代大正六年舉行的成年禮和得到這個級名的。當時全社人口約一千五百人，參加該級的人約有一百十三人，

阿美族九級級名的循環圖



結果正式加入該級者，約有八十人而已。

他們所行的年齡組織，共分九級，係循環式的，每級有一專名，共有九個級名，每經過一次成年禮時，便是進級一次，依序排列，循環使用，其社會責任與待遇亦隨進級而有變動的。因而，各年齡級組，都有一個級長，為接受上級命令與執行命令的負責人。他們中階級服從的原則，在生活與工作任務上，是普遍地適用的。這好像在軍隊裏的情形一般。現將此種九級級名的循環圖式，以及九級的名稱，涵義，及現在年齡等，分列於下：

(2) 阿美族九級名稱、涵義及年齡表

級別	名	稱	涵義	現在年齡
1	alamai		霧	十八至廿五歲
2	aladewas		神器	廿六至卅三歲
3	alabanas		棟樹	卅四至四十一歲
4	madavok		(不明)	四十二至四十九歲

台灣土著社會成年習俗

5	maorad	雨	五十至五十七歲
6	haolats	磨	五十八至六十五歲
7	maowai	藤	六十六至七十三歲
8	alanud	植物名	七十四至八十一歲
9	rarao	荒土	八十二至八十九歲

以上自alamai至rarao，共有九個專名級，其中自alamai至alabanas三級稱kapax，爲部落服役階級，其中新級alamai爲第一現役期，稱utrots。自madavok至rarass六級爲長者階級，稱matosai，或稱karas no niarox，意爲成熟者，alamai爲民國四十八年成年禮時入級的新級，九個級各循環使用，七年一級，至第八年舉行成年禮，現在的manisial入級即爲rarao，各級地位均移上一級。自manisial經過成年禮進入專名級者爲新級utrots。

要之，每個人的級名，乃係表明其在社會中的年齡與團體的關係，一直可以用至終

身而不變的。現在老年人所居的一級，是現存最早組成的一級，所以是最有權威的。

上述在行成年禮前有一個月的準備和訓練，往往是由七月十五日開始訓練，至八月十三日就停止練習，至八月十四日，全社各家都準備賽跑大會時所要穿的衣褲和飾物，並做一些粟酒、粟糕，以及殺雞，雞要白色的，以示純潔。雖在八月十三日已停止練習，但是在日下午約三時左右，全體準備參加組織的青年集合一起往野外去徒手抓野鳥，須抓活的，如不幸抓到是死的，即表示其未來的運氣不佳。在這抓鳥活動中，所抓的大部份是一些小鳥，如能抓得最多，或抓到雉鷄（即野鷄），最爲光榮，也是一項很大的榮譽，表示將來一定會有相當成功。抓鳥的活動，到當天下午五時即止，各自返家。當晚，集合參加組織的青年們於會所，聽長老訓話，其內容謂十五日將舉行賽跑大會，大家都應努力以赴，爭取最高榮譽，現在大家要好好休息去。其實，此時的集合訓話是討論會性質，大家聽完話後可以分別提出些意見來討論。

十四日的白天，參加組織的青年全都休息養神。等到當晚九時，大家集合在賽跑的出發點，全社的男女老幼都前往參觀，情殊熱烈。首由頭日向參加青年訓話，其內容大約是「你們賽跑以後將成爲好青年，不可以去做壞事，必須服從老人指示，這是本社